

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作为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本着认真负责、实事求是的态度，对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审慎的核查，作出如下专项说明：

经核查，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，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本报告期的对外担保事项。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对担保事项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特此说明。

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蒋守雷、戴继雄、郑戈

2022 年 4 月 26 日